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17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全体监事均确认公司已将召开本次会议的安排及相关议案依照《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提前进行通知。会议于2020年12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江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下游加盟商四平市宝泰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泰珠宝”）拟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平中央西路支行申请不超过30,000万元借款，并由公司、宝泰珠宝法定代表人陆明辉、宝泰珠宝股东赵海鹰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宝泰珠宝、吉林省城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裕公司”）、陆明辉、赵海鹰向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同时宝泰珠宝以其持有的城裕公司100%股权向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借款期限为三年，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借款的相关事宜。公司将与宝泰珠宝设立银行共管账户，本次借款均专款用于投资建设“爱迪尔·宝泰珠宝”文化产业园。

注：公司对城裕公司的增资不影响本次宝泰珠宝以其持有的城裕公司全部股权向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

具体内容请参见2020年12月2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的《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1日